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學務處生輔組通報第 110-2-06 號

111.4.25

※請班長利用班會或早自習時機向班上同學宣讀並傳閱後簽名!謝謝!

★一、考試活動各班配合事項：

- (一)本校4月30-5月1日將有考試活動，於4月29日下午辦理試場佈置，4月29日第6-7節課進行全校教室淨空大掃除工作，另請班長及衛生股長務必留置教室等待衛生組檢查，由師長檢核通過後領取「手機Pass通行證」憑此證向教官室領取全班手機。
- (二)配合辦理四技二專入學統一測驗考試活動除必要返校人員(需事先造冊報備)外，4月30日至5月1日管制一二年級學生返校；另請住宿生注意，統測考試結束後住宿生始可進入校園。

★二、交通安全宣導：

- (一)近期接獲附近民眾投訴~本校騎乘機車學生，逆向騎乘未遵守交通規則，險象環生，請同學確實遵守交通安全規則，禁止任意闖越紅燈、無照騎乘機車及U-BIKE雙載等，為同學安全請落實遵守，違者將依學生獎懲規定懲處。
- (二)學生交通車宣導：
5月份起學生交通車搭乘人數減少，廠商進行北區及西區路線併線調整，因併線站別調整幅度較少，不另行召開併線說明會，相關併線說明及更新時刻表已透過車長傳達所屬路線群組，並同步公告學校網頁，請搭乘同學留意。

★三、請高三各班班長於解散後至前方領取110學年度『高三學生統測後』生活管理規範相關資料及配合注意事項。

四、重申校內學生行動載具管理方式宣導：

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並提升學生學習成效，請同學依據本校「校內行動載具管理要點」執行，相關重點摘述如后：

- (一)重申手機管理方式，於上課期間(含午休、週會或重要集會場合)，統一集中管理，非與學習相關之活動，不得於管理時間內使用，每日0750時前將手機關機後，按個人座號依序放置於手機收納盒中，並於0800時上課鐘響前，將鑰匙統一繳交至教官室存放，當日課程結束後統一取回。
- (二)遲到同學手機收繳方式，進入校園後於警衛室完成出缺勤系統補登與填寫行動載具(手機)統一繳交保管登記簿後至教官室簽名報到，同時繳交手機。
- (三)如違反本校行動載具管理要點，未將手機集中管理或有A、B機情事者，當日由學務處代為保管，並通知家長領回，而於課堂上違規使用手機者，將依學生獎懲要點懲處，請各班配合執行。

★五、防制校園霸凌宣導：整體防制校園霸凌最重要的關鍵，就是鼓勵同學於發現或是遭受校園霸凌時勇敢說出來，家長及老師才能針對問題進行協助與輔導，尤其是旁觀學生的反映，更是彰顯校園正義的重要機制，讓同學瞭解「因為你的見義勇為，可以阻止同學遭受霸凌的傷害，並可以改善同學的偏差行為。

六、防詐騙宣導：鑒於近年來詐騙手法不斷翻新，警政署於國內民眾普遍使用之手機通訊軟體LINE開設「165防騙宣導」官方帳號，歡迎加入防詐騙的行列。

七、名言佳句：上天給每一個人一天二十四小時，每個人都一樣的。誰能把時間掌握好，誰就成功！【專欄作家 高信譚】

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學務處生輔組通報宣導簽名冊

班級：

111年4月25日

座號	姓 名	座號	姓 名	座號	姓 名
01		15		29	
02		16		30	
03		17		31	
04		18		32	
05		19		33	
06		20		34	
07		21		35	
08		22		36	
09		23		37	
10		24		38	
11		25		39	
12		26		40	
13		27		41	
14		28		42	

輔導教官簽章